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閱微草堂筆記 第一卷 灤陽消夏錄一

乾隆己酉夏，以編排秘籍，于役灤陽，時校理久竟，特督視官吏，題簽度架而已，晝長無事，追錄見聞，憶及即書，都無體例，小說稗官，知無關於著述；街談巷議，或有益于勸懲，聊付抄胥存之。命曰《灤陽消夏錄》云爾。

胡御史牧亭言，其里有人畜一豬，見鄰叟輒瞋目狂吼，奔突欲噬，見他人則否。鄰叟初甚怒之，欲買而啖其肉。既而憬然省曰：「此殆佛經所謂夙冤耶？世無不可解之冤。」乃以善價贖得，送佛寺為長生豬，後再見之，弭耳昵就，非復曩態矣。嘗見孫重畫伏虎應真，有巴西李衍題曰：「至人騎猛虎，馭之猶馭驥。豈伊本馴良，道力消其驚。乃知天地間，有情皆可契。共保金石心，無為多畏忌。」可為此事作解也。

滄州劉士玉孝廉，有書室為狐所據。白晝與人對語，擲瓦石擊人，但不睹其形耳。知州平原董思任，良吏也，聞其事，自往驅之。方盛陳人妖異路之理，忽簷際朗言曰：「公為官，頗愛民，亦不取錢，故我不敢擊公，然公愛民乃好名，不取錢乃畏後患耳，故我亦不避公。公休矣，毋多言取困。」董狼狽而歸，咄咄不怡者數日。劉一僕婦甚粗蠢，獨不畏狐。狐亦不擊之，或於對語時，舉以問狐。狐曰：「彼雖下役，乃真孝婦也，鬼神見之猶斂避，況我曹乎？」劉乃令僕婦居此室，狐是日即去。

愛堂先生言，聞有老學究夜行，忽遇其亡友，學究素剛直，亦不怖畏，問君何往，曰：「吾為冥吏，至南村有所勾攝，適同路耳。」因並行。至一破屋，鬼曰：「此文士廬也。」問：「何以知之？」曰：「凡人白晝營營，性靈汨沒，唯睡時一念不生，元神朗澈，胸中所讀之書，字字皆吐光芒，自百竅而出，其狀縹渺繽紛，爛如錦繡。學如鄭孔，文如屈宋班馬者，上燭霄漢，與星月爭輝；次者數丈，次者數尺，以漸而差，極下者亦螢螢如一燈，照映戶牖。人不能見，唯鬼神見之耳。此室上光芒高七八尺，以是而知。」學究問：「我讀書一生，睡中光芒當幾許？」鬼囁嚅良久曰：「昨過君塾，君方晝寢，見君胸中高頭講章一部，墨卷五六百篇，經文七八百篇，策略三四百篇，字字化為黑煙，籠罩屋上，諸生誦讀之聲，如在濃雲密霧中，實未見光芒，不敢妄語。」學究怒斥之，鬼大笑而去。

東光李又聘先生嘗至宛平相國廢園中，見廊下有詩二首，其一曰：「颯颯西風吹破櫺，蕭蕭秋草滿空庭。月光穿漏飛簷角，照見莓苔半壁青。」其二曰：「耿耿疏星幾點明，銀河時有片雲行。憑欄坐聽譙樓鼓，數到連敲第五聲。」墨痕慘淡，殆不類人書。

董曲江先生，名元度，平原人，乾隆壬申進士，入翰林，散館，改知縣，又改教授，移疾歸。少年夢人贈一扇，上有三絕句曰：「曾公飲馬天池日，文采西園感故知；至竟心情終不改，月明花影上旌旗。」「尺五城內並馬來，垂楊一例赤鱗開；黃金屈戌雕胡錦，不信陳王八斗才。」「蕭鼓鞦韆畫燭樓，是誰親按小涼洲；春風苧蘿知多少，并作秋江一段愁。」語多難解。後亦卒無徵驗，莫明其故。

平定王孝廉執信，嘗隨父宦榆林，夜宿野寺經閣下，聞閣上有人絮語，似是論詩。竊訝此間少文士，那得有此？因諦聽之，終不甚了了。後語聲漸出閣廊下，乃稍分明。其一曰：「唐彥謙詩格不高，然『禾麻地廢生邊氣，草木春寒起戰聲』，故是佳句。」其一曰：「僕嘗有句云：『陰磧日光連雪白，風天沙氣入雲黃。』非親至關外，不睹此景。」其一又曰：「僕亦有一聯云：『山沉邊氣無情碧，河帶寒聲互古秋。』自謂頗肖邊城日暮之狀。」相與吟賞者久之。寺鐘忽動，乃寂無聲。天曉起視，則扁鑰塵封。「山沉邊氣」一聯，後於任總鎮遺稿見之。總鎮名舉，出師金川時，百戰陣歿者也。「陰磧」一聯，終不知為誰語。即其精靈長在，得與任公同遊，亦決非常鬼矣。

滄州城南上河涯，有無賴呂四，凶橫無所不為，人畏如狼虎。一日薄暮，與諸惡少村外納涼，忽隱隱聞雷聲，風雨且至。遙見似一少婦，避入河千古廟中。呂語諸惡少曰：「彼可淫也。」時已入夜，陰雲黯黑，呂突入，掩其口，眾共褫衣相鬪。俄雷光穿牖，見狀貌似是其妻，急釋手問之，果不謬。呂大恚，欲提妻擲河中，妻大號曰：「汝欲淫人，致人淫我，天理昭然，汝尚欲殺我耶？」呂語塞，急覓衣褲，已隨風入河流矣。旁皇無計，乃自負裸婦歸。雲散月明，滿村嘩笑，爭前問狀。呂無可置對，竟自投於河。蓋其妻歸寧，約一月方歸。不虞母家遭回祿，無屋可棲，乃先期返。呂不知而遭此難。後妻夢呂來曰：「我業重，當永墮泥犁。緣生前事母尚盡孝，冥官檢籍得受蛇身，今往生矣。汝後夫不久至。善視新姑嫜，陰律不孝罪至重，毋自蹈冥司湯鑊也。」至妻再醮日，屋角有赤練蛇，垂首下視，意似眷眷。妻憶前夢，方舉首問之，俄聞門外鼓樂聲。蛇於屋上跳擲數回，奮然去。

獻縣周氏僕周虎，為狐所媚，二□餘年如伉儷，嘗語僕曰：「吾煉形已四百餘年，過去生中，於汝有業緣當補。一日不滿，即一日不得生天。緣盡，吾當去耳。」一日，驟然自喜，又泫然自悲，語虎曰：「月之□九日，吾緣盡當別，已為君相一婦，可聘定之。」因出白金付虎，俾備禮。自是狎昵嫵婉，逾於平日，恒形影不離。至□五日，忽晨起告別，虎怪其先期，狐泣曰：「業緣一日不可減，亦一日不可增。惟遲早則隨所遇耳。吾留此三日緣，為再一相會地也。」越數年，果再至，歡洽三日而後去。臨行嗚咽曰：「從此終天訣矣。」陳德音先生曰：「此狐善留其有餘，惜福者當如是。」劉季箴則曰：「三日後終須一別，何必暫留？此狐煉形四百年，尚未到懸崖撒手地位，臨事者不當如是。」余謂二公之言，各明一義，各有當也。

獻縣令明晨，應山人，嘗欲申雪一冤獄，而慮上官不允，疑惑未決。儒學門斗有五半仙者，與一狐友，言小休咎多有驗，遣往問之，狐正色曰：「明公為民父母，但當論其冤不冤，不當問其允不允，獨不記制府李公之言乎？」門斗返報，明為悚然。因言制府李公衛未達時，嘗同一道士渡江，適有與舟子爭話者，道士太息曰：「命在須臾，尚較計數文錢耶？」俄其人為帆腳所掃，墮江死，李公心異之。中流風作，舟欲覆，道士禹步誦咒，風止得濟，李公再拜謝更生，道士曰：「適墮江者命也，吾不能救。公貴人也，遇厄得濟，亦命也。吾不能不救，何謝焉？」李公又拜曰：「領師此訓，吾終身安命矣。」道士曰：「是不盡然。一身之窮達當安命，不安命則奔競排軋，無所不至。不知李林甫、秦檜即不傾陷善類，亦作宰相，徒自增罪案耳。至國計民生之利害，則不可言命。天地之生才，朝廷之設官，所以補救氣數也。身握事權，束手而委命，天地何必生此才，朝廷何必設此官乎？晨門曰：『是知其不可而為之。』諸葛武侯曰：『鞠躬盡瘁，死而後已。』成敗利鈍，非所逆睹。此聖賢立命之學，公其識之。」李公謹受教，拜問姓名。道士曰：「言之恐公駭。」下舟行數□步，翳然滅跡。昔在會城，李公曾話是事，不識此狐何以得知也。

北村鄭蘇仙，一日夢至冥府，見閻羅王方錄囚。有鄰村一媪至殿前，王改容拱手，賜以杯茗，命冥吏速送生善處。鄭私叩冥吏曰：「此農家老婦，有何功德？」冥吏曰：「是媪一生無利己損人心。夫利己之心，雖賢士大夫或不免。然利己者必損人，種種機械因是而生，種種冤愆因是而造，甚至貽臭萬年，流毒四海，皆此一念為害也。此一村婦而能自制其私心，讀書講學之儒對之多愧

色矣。何怪王之加禮乎？」鄭素有心計，聞之惕然而寤。鄭又言，此媼未至以前，有一官公服昂然入，自稱所至但飲一杯水，今無愧鬼神。王晒曰：「設官以治民，下至驛丞閹官，皆有利弊之當理。但不要錢即為好官，植木偶於堂，並水不飲，不更勝公乎？」官又辯曰：「某雖無功，亦無罪。」王曰：「公一身處處求自全，某獄某獄避嫌疑而不言，非負民乎？某事某事畏煩重而不舉，非負國乎？三載考績之謂何，無功即有罪矣。」官大踉蹌，鋒稜頓減。王徐顧笑曰：「怪公盛氣耳。平心而論，要是三四等好官，來生尚不失冠帶。」促命即送轉輪王。觀此二事，知人心微暖，鬼神皆得而窺。雖賢者一念之私，亦不免於責備。相在爾室，其信然乎？

雍正王子，有宦家子婦，素無勃谿狀。突狂電穿牖，如火光激射，雷楔貫心而入，洞左脅而出，其夫亦為雷燄燻燒，背到尻皆焦黑，氣息僅屬，久之乃蘇，顧婦屍泣曰：「我性剛勁，與母爭論或有之；爾不過私訴抑鬱，背燈掩淚而已，何雷之誤中爾耶？」是未知律重主謀，幽明一也。

無雲和尚，不知何許人。康熙中掛單河間資勝寺，終日默坐，與語亦不答。一日，忽登禪牀，以界尺拍案一聲，泊然化去。視案上有偈曰：「削髮辭家淨六塵，自家且了自家身。仁民愛物無窮事，原有周公孔聖人。」佛法近墨，此僧乃近於楊。

寧波吳生，好作北里游。後昵一狐女，時相幽會。然仍出入青樓間。一日，狐女請曰：「吾能幻化，凡君所眷，吾一見即可肖其貌。君一存想，應念而至，不逾於黃金買笑乎？」試之，果頃刻換形，與真無二。遂不復外出。嘗語狐女曰：「眠花藉柳，實慳人心。惜是幻化，意中終隔一膜耳。」狐女曰：「不然。聲色之娛，本雷光石火。豈特吾肖某某為幻化，即彼某某亦幻化也。豈特某某為幻化，即妾亦幻化也。即千百年來，名姬豔女皆幻化也。白楊綠草，黃土青山，何一非古來歌舞之場。握雨攜雲，與埋香葬玉、《別鶴》《離鸞》，一曲伸臂頃耳。中間兩美相合，或以時刻計，或以日計，或以月計，或以年計，終有訣別之期。及其訣別，則數十年而散，與片刻暫遇而散者，同一懸崖撒手，轉瞬成空。倚翠偎紅，不皆恍如春夢乎？即夙契原深，終身聚首，而朱顏不駐，白髮已侵，一人之身，非復舊態。則當時黛眉粉頰，亦謂之幻化可矣。何獨以妾肖某某為幻化也？」吳灑然有悟。後數歲，狐女辭去，吳竟絕跡於狎游。

交河汲孺愛，青縣張文甫，皆老儒也。並授徒於獻。嘗同步月南村北村之間，去館稍遠，荒原闐寂，榛莽翳然。張心怖欲返，曰：「墟墓間多鬼，曷可久留。」俄一老人扶杖至，揖二人坐，曰：「世間何得有鬼？不聞阮瞻之論乎？二君儒者，奈何信釋氏之妖妄。」因闡發程朱二氣屈伸之理，疏通證明，詞條流暢。二人聽之皆首肯，共歎宋儒見理之真，遞相酬對，竟忘問姓名。適大車數輛遠至，牛鐸錚然，老人振衣急起曰：「泉下之人，岑寂久矣。不持無鬼之論，不能留二君作竟夕談。今將別，謹以實告，毋訝相戲侮也。」俯仰之頃，欻然已滅。是間絕少文士，惟董空如先生墓相近，或即其魂歟？

河間唐生，好戲侮，土人至今能道之。所謂唐嘯子者是也。有塾師好講無鬼，嘗曰：「阮瞻遇鬼，安有是事？僧徒妄造蜚語耳。」唐夜灑土其窗，而嗚嗚擊其戶。塾師駭問為誰，則曰：「我二氣之良能也。」塾師大怖，蒙首股栗，使二弟子守達旦。次日委頓不起。朋友來問，但呻吟曰：「有鬼。」既而知唐所為，莫不拊掌。然自是魅大作，拋擲瓦石，搖撼戶牖無虛夕。初尚以為唐再來，細察之，乃真魅。不勝其勝，竟棄館而去。蓋震懼之後，益以慚惡，其氣已餒，狐乘其餒而中之也。妖由人興，此之謂乎？

天津某孝廉，與數友郊外踏青。皆少年輕薄。見柳蔭中少婦騎驢過，欺其無伴，邀眾逐其後，嫚語調謔。少婦殊不答，鞭驢疾行。有兩三人先追及，少婦忽下驢談語，意似相悅。俄某與三四人追及，審視正其妻也。但妻不解騎，是日亦無由至郊外，且疑且怒，近前訶之。妻嬉笑如故，某憤氣潮湧，奮掌欲擣其面。妻忽飛跨驢背，別換一形，以鞭指某數曰：「見他人之婦，則狎褻百端；見自己婦，則恚恨如是。爾讀聖賢書，一怨字尚不能解，何以掛名桂籍也！」數訖，逕行。某色如死灰，殆僵立道左不能去，竟不知是何魅也。

德州田白巖曰：「有額都統者，在滇黔間山行，見道士按一麗女於石，欲剖其心。女哀呼乞救，額急揮騎馳及，遽格道士手，女噉然一聲，化火光飛去，道士頓足曰：『公敗吾事！此魅已媚殺百餘人，故捕誅之以除害。但取精已多，歲久通靈，斬其首則神遁去，故必剖其心乃死。公今縱之，又貽患無窮矣。惜一猛虎之命，放置深山，不知澤麋林鹿，鬪其牙者幾許命也！』」匣其匕首，恨恨渡溪去。」此貽白巖之寓言，即所謂一家哭何如一路哭也。姑容墨吏，自以為陰功，人亦多稱為忠厚。而窮民之賣兒貼婦，皆未一思，亦安用此長者乎？

獻縣吏王某工刀筆，善巧取人財。然每有所積，必有一意外事耗去。有城隍廟道童，夜行廊廡間，有二吏持簿對算，其一曰：「渠今歲所蓄較多，當何法以銷之？」方沉思間，其一曰：「一翠雲足矣，無煩迂折也。」是廟往往遇鬼，道童習見亦不怖。但不知翠雲為誰，亦不知為誰銷算。俄有小妓翠雲至，王某大嬖之，耗所蓄八九，又染惡瘡，醫藥備至，比癒則已蕩然矣。人計其平生所取，可屈指數者，約三四萬金，後發狂疾暴卒，竟無棺以殮。

陳雲亭舍人言，有臺灣驛使宿館舍，見豔女登牆下窺，叱索無所睹。夜半瑯然有聲，乃片瓦擲枕畔，叱問：「是何妖魅，敢侮天使？」窗外朗聲曰：「公祿命重，我避公不及，致公叱索，懼干神譴，惴惴至今。今公睡中萌邪念，誤作驛卒之女，謀他日納為妾。人心一動，鬼神知之，以邪召邪，不得而咎我，故投瓦相報，公何怒焉？」驛使大愧，未及天曙，促裝去。

葉旅亭御史宅，忽有狐怪白晝對語，迫葉讓所居，擾攘戲侮，至杯盤自舞，几榻自行。葉告張真人，真人以委法官。先書一符，甫張而裂，次牒都城隍，亦無驗。法官曰：「是必天狐，非拜章不可。」乃建道場七日。至三日狐猶詬詈，至四日乃婉詞請和。葉不欲與為難，亦祈不竟其事。真人曰：「章已拜，不可追矣。」至七日，忽聞格鬥砰訇，門窗破墮，薄暮尚未已，法官又檄他神相助，乃就擒，以罌貯之，埋廣渠門外。余嘗問真人驅役鬼神之故，曰：「我亦不知所以然，但依法施行耳。大抵鬼神皆受役於印，而符籙則掌於法官。真人如官長，法官如胥吏；真人非法官不能為符籙，法官非真人之印，其符籙亦不靈。中間有驗有不驗，則如各官司文移章奏，或准或駁，不能一一必行耳。」此言頗近理。又問設空宅深山，猝遇精魅，君尚能制伏否，曰：「譬大吏經行，劫盜自然避匿。倘或無知猖獗，突犯雙旌，雖手握兵符，徵調不及，一時亦無如之何。」此言亦頗篤實。然則一切神奇之說，皆附會也。

朱子穎運使言守泰安日，聞有士人到岱岳深處，忽人語出石壁中曰：「何處經香，豈有轉世人來耶？」剗然震響，石壁中開，貝闕瓊樓湧現峰頂。有耆儒冠帶下迎，士人駭愕，問：「此何地？」曰：「此經香閣也。」士人叩經香閣之義，曰：「其說長矣，請坐講之。昔尼山刪定，垂教萬年。大義微言，遞相授受。漢代諸儒，去古未遠，訓詁箋注，類能窺見先聖之心，又淳樸未漓，無

植黨爭名之習，惟各傳師說，篤溯淵源。沿及有唐，斯文未改。迨乎北宋，勒為注疏□三部，先聖嘉焉。諸大儒慮新說日興，漸成絕學，建是閣以貯之。中為初本，以五色玉為函，尊聖教也；配以歷代官刊之本，以白玉為函，昭帝王表章之功也，皆南面；左右則各家私刊之本，每一部成，必取初印精好者，按次時代，度置斯閣，以蒼玉為函，獎汲古之勤也，皆東西面，並以珊瑚為簽，黃金作鎖鑰。東西兩廡，以沉檀為几，錦繡為茵，諸大儒之神，歲一來視，相與列坐於斯閣。後三楹則唐以前諸儒經義，帙以纂組，收為一庫。自是以外，雖著述等身，聲華蓋代，總聽其自貯名山，不得入此門一步焉。先聖之志也。諸書至子刻午刻，一字一句，皆發濃香，故題曰『經香』。蓋一元幹運，二氣綱緼，陰起午中，陽生子半，聖人之心，與天地通。諸大儒闡發聖人之理，其精奧亦與天地通，故相感也。然必傳是學者始聞之，他人則否。世儒於此□三部，或焚膏繼晷，鑽仰終身，或鍛鍊苛求，百端掎擊，亦各因其性識之所根耳。君四世前為刻工，曾手刊《周禮》半部，故餘香尚在，吾得以知君之來。」因引使周覽閣廡，款以茗果。送別，曰：「君善自愛，此地不易至也。」士人回顧，唯萬峰插天，杳無人跡。案此事荒誕，殆尊漢學者之寓言。夫漢儒以訓詁專門，宋儒以義理相尚，似漢學粗而宋學精。然不明訓詁，義理何由而知？概用詆誹，視猶土苴，未免既成大輅，追斥椎輪，得濟迷川，遽焚寶筏。於是攻宋儒者，又紛紛而起故。余撰《四庫全書·詩部總序》，有曰：「宋儒之攻漢儒，非為說經起見也，特求勝於漢儒而已。後人之攻宋儒，亦非為說經起見也，特不平宋儒之詆漢儒而已。」韋蘇州詩曰：「水性自云靜，石中亦無聲。如何兩相激，雷轉空山驚。」此之謂矣。平心而論，《易》自王弼始變舊說，為宋學之萌芽，宋儒不攻；《孝經》詞義明顯，宋儒所爭，只今文古字句，亦無關宏旨，均姑置勿議；至《尚書》、三禮、三傳、《毛詩》、《爾雅》諸注疏，皆根據古義，斷非宋儒所能；《論語》《孟子》，宋儒積一生精力，字斟句酌，亦斷非漢儒所及。蓋漢儒重師傅，淵源有自；宋儒尚心悟，研索易深。漢儒或執舊文，過於信傳；宋儒或憑臆斷，勇於改經。計其得失，亦復相當。唯漢儒之學，非讀書稽古，不能下一語；宋儒之學，則人人皆可以空談。其間蘭艾同生，誠有不盡饜人心者，是嗤點之所自來。此種虛構之詞，亦非無因而作也。

曹司農竹虛言，其族兄自歎往揚州，途經友人家，時盛夏，延坐書屋，甚軒爽。暮欲下榻其中，友人曰：「是有魅，夜不可居。」曹強居之，夜半有物自門隙蠕蠕入，薄如夾紙，入室後，漸開展作人形，乃女子也。曹殊不畏，忽披髮吐舌，作縊鬼狀，曹笑曰：「猶是髮，但稍亂。」鬼技窮，倏然滅。及歸途再宿，夜半門隙又蠕動，甫露其首，輒唾曰：「又此敗興物耶？」竟不入。此與嵇中散事相類。夫虎不食醉人，不知畏也。畏則心亂，心亂則神渙，神渙則鬼得乘之；不畏則心定，心定則神全，神全則滌戾之氣不能干。故記中散是事者，稱「神志湛然，鬼慚而去」。

董曲江言，默庵先生為總漕時，署有土神馬神二祠，惟土神有配。其少子恃才兀傲，謂土神于思老翁，不應擁豔婦，馬神年少，正為嘉耦。逕移女像於馬神祠，俄眩仆不知人。默庵先生聞其事，親禱移還，乃蘇。又聞河間學署有土神亦配以女像，有訓導謂翼宮不可塑婦人，乃別建一小祠遷焉，土神憑其幼孫語曰：「汝理雖正，而心則私，正欲廣汝宅耳，吾不服也。」訓導方侃侃談古禮，猝中其隱，大駭，乃終任不敢居。是實二事相近，或曰：「訓導遷廟猶以禮，董瀆神甚矣，譴當重。」余謂董少年放誕耳，訓導內挾私心，使己有利，外假公義，使人無詞，微神發其陰謀，人尚以為能正祀典也。《春秋》誅心，訓導譴當重於董。

戲術皆手法捷耳。然亦實有搬運術。憶小時在外祖雪峰先生家，一術士置杯酒於案，舉掌捫之，杯陷入案中，口與案平，然捫案不見杯底。少選取出，案如故。此或障目法也。又舉魚膾一巨碗，拋擲空中不見，令其取回，則曰：「不能矣。在書室畫廚夾屜中，公等自取耳。」時以賓從雜沓，書室多古器，已嚴局。且夾屜高僅二寸，碗高三四寸許，斷不可入。疑其妄，姑呼鑰啟視，則碗置案上，換貯佛手五。原貯佛手之盤，乃換貯魚膾，藏夾屜中，是非搬運術乎？理所必無，事所或有，類如此。然實亦理之所有。狐怪山魃，盜取人物，不為異；能劾禁狐怪山魃者，亦不為異；既能劾禁，即可以役使，既能盜取人物，即可以代人取物，夫又何異焉？

舊僕莊壽言：「昔事某官，見一官侵晨至，又一官續至，皆契交也。其狀若密遞消息者。俄皆去，主人亦命駕遞出，至黃昏乃歸。車殆馬煩，不勝困憊。俄前二官又至，燈下或附耳，或點頭，或搖手，或蹙眉，或拊掌，不知所議何事。漏下二鼓，我遙聞北窗外吃吃有笑聲，室中弗聞也。方疑惑間，忽又聞長歎一聲，曰：『何必如此？』始賓主皆驚，開窗急視，新雨後泥平如掌，絕無人跡，共疑為我嚙語。俄時因戒勿竊聽，避立南榮外花架下，實未嘗睡，亦未嘗言，究不知其何故也。」

永春邱孝廉二田，偶憩息九鯉湖道中，有童子騎牛來，行甚速。至丘前小立，朗吟曰：「來衝風雨來，去踏煙霞去。斜照萬峰青，是我還山路。」怪村豎哪得作此語，凝思欲問，則笠影出沒杉檜間，已距半里許矣。不知神仙遊戲，抑鄉塾小兒聞人誦而偶記也。

莆田林教諭霽，以臺灣俸滿北上。至涿州南，下車便旋。見破屋牆外，有磁鋒劃一詩曰：「驟網隊隊擊銅鈴，清曉冲寒過驛亭。我自垂鞭玩殘雪，驢蹄緩踏亂山青。」款曰「羅洋山人」。讀訖，自語曰：「詩小有致，羅洋是何地耶？」屋內應曰：「其語似是湖廣人。」入視之，惟凝塵敗葉而已。自知遇鬼，惕然登車。恒鬱鬱不適，不久竟卒。

景州李露園基塙，康熙甲午孝廉，余僚婿也。博雅工詩，需次日，夢中作一聯曰：「鸞翻嵇中散，蛾眉屈左徒。」醒而不能自解。後得湖南一令，卒於官，正屈原行吟地也。

先祖母張太夫人，畜一小花犬，群婢患其盜肉，陰扼殺之。中一婢曰柳意，夢中恒見此犬來齧，睡輒嚙語。太夫人知之，曰：「群婢共殺犬，何獨銜冤於柳意？此必柳意亦盜肉，不足服其心也。」考問果然。

福建汀州試院，堂前二古柏，唐物也，云有神。余按臨日，吏曰當詣樹拜。余謂木魅不為害，聽之可也，非祀典所有，使者不當拜。樹枝葉森聳，隔屋數重可見。是夕月明，余步階上，仰見樹梢兩紅衣人，向余磬折拱揖，冉冉漸沒。呼幕友出視，尚見之。余次日詣樹各答以揖，為鐫一聯於祠門曰：「參天黛色常如此，點首朱衣或是君。」此事亦頗異。袁子才嘗載此事於《新齊諧》，所記稍異，蓋傳聞之誤也。

德州宋清遠先生言，呂道士不知何許人，善幻術，嘗客田山菑司農家。值朱藤盛開，賓客會賞，一俗士言詞猥鄙，喋喋不休，殊敗人意。一少年性輕脫，厭薄尤甚，斥勿多言。二人幾攘臂。一老儒和解之，俱不聽，亦慍形於色。滿座為之不樂。道士耳語小童取紙筆，畫三符焚之，三人忽皆起，在院中旋折數四。俗客趨東南隅坐，喃喃自語，聽之，乃與妻妾談家事，俄左右回顧若和解，俄怡色自辯，俄作引罪狀，俄屈一膝，俄兩膝並屈，俄叩首不已；視少年則坐西南隅花欄上，流目送盼，妮妮軟語，俄嬉笑，俄謙謝，俄低唱《浣紗記》，呦呦不已，手自按拍，備諸冶蕩之態；老儒則端坐石凳上講《孟子》齊桓晉文之事一章，字剖句析，指揮顧盼，如與四五人對話，忽搖手曰不是，忽瞋目曰尚不解耶，咯咯癆嗽不止。眾駭笑，道士搖手止之。比酒闌，道士又焚三

符，三人乃惘惘凝坐，少選始醒，自稱不覺醉眠，謝無禮。眾匿笑散。道士曰：「此小術，不足道。葉法善引唐明皇入月宮，即用此符，當時誤以為真仙，迂儒又以為妄語，皆井底蛙耳。」後在旅館，符攝一過往貴人妾魂，妾蘇後登車，識其路逕門戶，語貴人急捕之，已遁去。此《周禮》所以禁怪民歟。

交河老儒汲潤礎，雍正乙卯鄉試。晚至石門橋，客舍皆滿。唯一小屋，窗臨馬廐，無肯居者，姑解裝焉。群馬跳踉，夜不得寐。人靜後，忽聞馬語。汲愛觀雜書，先記宋人說部中有堰下牛語事，知非鬼魅，屏息聽之。一馬曰：「今日方知忍饑之苦，生前所欺隱草豆錢，意在何處。」一馬曰：「我輩多由閻人轉生，死者方知，生者不悟，可為太息。」眾馬皆嗚咽。一馬曰：「冥判亦不甚公，王五何以得為犬？」一馬曰：「冥卒曾言之，渠一妻二女並淫濫，盡盜其錢與所歡，當罪之半矣。」一馬曰：「信然，罪有輕重，姜七墮豕，身受屠割，更我輩不若也。」汲忽輕嗽，語遂寂。汲恒舉以戒閻人。

余一侍姬，平生不嘗出詈語。自云親見其祖母善詈，後了無疾病，忽舌爛至喉，飲食言語皆不能，宛轉數日而死。

有某生在家，偶晏起，呼妻妾不至。問小婢，云：「並隨一少年南去矣。」露刃追及，將駢斬之，少年忽不見。有老僧衣紅袈裟，一手托鉢一手振錫杖，格其刀，曰：「汝尚不悟耶？汝利心太重，伎忌心太重，機巧心太重，而能使人終不覺。鬼神忌隱惡，故判是二婦，使作此以報汝。彼何罪焉？」言訖亦隱。生默然引歸。二婦云：「少年初不相識，亦未相悅，忽惘然如夢，隨之去。」鄰里亦曰：「二婦非淫奔者，又素不相得，豈肯隨一人？且淫奔必避人，豈有白晝公行，緩步待追者耶？」其為神譴，信矣，然終不能名其惡，真隱惡哉。

事皆前定，豈不信然。戊子春，余為人題《蕃騎射獵圖》，曰：「白草粘天野獸肥，彎弧愛爾馬如飛。何當快飲黃羊血，一上天山雪打圍。」是年八月，竟從軍於西域。又董文恪公嘗為余作《秋林覓句圖》。余至烏魯木齊，城西有深林，老木參雲，彌亙數□里。前將軍伍公彌泰建一亭於中，題曰「秀野」。散步其間，宛然前畫之景。辛卯還京，因自題一絕句，曰：「霜葉微黃石骨青，孤吟自怪太零丁。誰知早作西行讖，老木寒雲秀野亭。」

南皮瘍醫某，藝頗精，然好陰用毒藥，勒索重貲，不饜所欲，則必死。蓋其術詭秘，他醫不能解也。一日，其子雷震死，今其人尚在，亦無敢延之者矣。或謂某殺人至多，天何不殛某身而殛其子，有佚罰焉。夫罪不至極，刑不及孥；惡不至極，殃不及世。殛其子，所以明禍延後嗣也。

安中寬言，昔吳三桂之叛，有術士精六壬，將往投之，遇一人，言亦欲投三桂。因共宿，其人眠西牆下，術士曰：「君勿眠此，此牆亥刻當圮。」其人曰：「君術未深，牆向外圮，非向內圮也。」至夜果然。余謂此附會之談也。是人能知牆之內外圮，不知三桂之必敗乎？

有僧游交河蘇吏部次公家，善幻術，出奇不窮，云與呂道士同師。嘗搏泥為豕，咒之漸蠕動，再咒之忽作聲，再咒之躍而起矣。因付庖屠以供客，味不甚美。食訖，客皆作嘔逆，所吐皆泥也。有一士因雨留同宿，密叩僧曰：「《太平廣記》載術士咒片瓦授人，劃壁立開，可潛至人閨閣中。師術能及此否？」曰：「此不難。」拾片瓦咒良久，曰：「持此可往，但勿語，語則術散矣。」士試之，壁果開，至一處，見所慕方卸妝就寢，守僧戒不敢語，逕掩扉登榻狎昵，婦亦歡洽倦而酣睡。忽開目，則眠妻榻上也。方互相疑詰，僧登門數之曰：「呂道士一念之差，已受雷誅，君更累我耶？小術戲君，幸不傷盛德，後更無萌此念。」既而太息曰：「此一念，司命已錄之，雖無大譴，恐於祿籍有妨耳。」士果踴躍，晚得一訓導，竟終於寒氈。

康熙中，獻縣胡維華，以燒香聚眾謀不軌，所居由大城、文安一路行，去京師三百餘里；由青縣、靜海一路行，去天津二百餘里。維華謀分兵為二，其一出不意，並程抵京師；其一據天津，掠海舟。利則天津之兵亦壯趨；不利則遁往天津，登舟泛海去。方部署偽官，事已泄。官軍擒捕，圍而火攻之，髻鬣不遺。初維華之父雄於貲，喜周窮乏，亦未為大惡。鄰村老儒張月坪有女豔麗，殆稱國色，見而心醉。然月坪端方迂執，無與人為妾理，乃延之教讀。月坪父母柩在遼東，不得返，恒戚戚。偶言及，即捐金使扶歸，且贈以葬地；月坪坪內有橫屍，其仇也，官以謀殺勘，又為百計申辯得釋。一日，月坪妻攜女歸寧，三子並幼，月坪歸家守門戶，約數日返。乃陰使其黨，夜鍵戶而焚其廬，父子四人並燼。陽為驚悼，代營喪葬，且時周其妻女，竟依以為命。或有欲聘女者，妻必與謀，輒陰沮使不就，久之漸露求女為妾意。妻感其惠，欲許之，女初不願，夜夢其父曰：「汝不往，吾終不暢吾志也。」女乃受命。歲餘生維華，女旋病卒。維華竟覆其宗。

又去余家三四□里，有凌虐其僕夫婦死而納其女者。女故慧黠，經營其飲食服用，事事當意。又凡可博其歡者，冶蕩狎昵，無所不至。皆竊譏其忘仇。蠱惑既深，惟其言是聽。女始則導之奢華，破其產□之七八。又讒間其骨肉，使門以內如寇仇。繼乃時說《水滸傳》宋江柴進等事，稱為英雄，慫恿之交通盜賊，卒以殺人抵法。抵法之日，女不哭其夫，而陰攜卮酒，酬其父母墓曰：「父母恒夢中壓我，意恨恨似欲擊我，今知之否耶？」人始知其蓄志報復。曰：「此女所為，非惟人不測，鬼亦不測也，機深哉！然而不以陰險論。《春秋》原心，本不共戴天者也。」

余在烏魯木齊，軍吏具文牒數□紙，捧墨筆請判曰：「凡客死於此者，其棺歸籍，例給牒。否則魂不得入關。」以行於冥司，故不用朱判，其印亦以墨。視其文，鄙誕殊甚。曰：「為給照事：照得某處某人，年若干歲，以某年某月某日在本處病故。今親屬搬柩歸籍，合行給照。為此牌仰沿路把守關隘鬼卒，即將該魂驗實放行，毋得勒索留滯，致干未便。」余曰：「此胥役托詞取錢耳，啟將軍除其例。」旬日後，或告城西墟墓中鬼哭，無牒不能歸故也，余斥其妄；又旬日，或告鬼哭又近城，斥之如故；越旬日，余所居牆外，醜醜有聲，余尚以為胥役所偽；越數日，聲至窗外，時月明如畫，自起尋視，實無一人。同事觀御史成曰：「公所持理正，雖將軍不能奪也。然鬼哭實共聞，不得照者，實亦怨公。盍試一給之，姑問執讒惡之口。倘鬼哭如故，則公亦有詞矣。」勉從其議。是夜寂然。又軍吏宋吉祿在印房，忽眩仆，久而蘇云，見其母至。俄臺軍以官牒呈，啟視則哈密報吉祿之母來視子，卒於途也。天下事何所不有？儒生論其常耳。余嘗作《烏魯木齊雜詩》一百六□首，中一首云：「白草颯颯接冷雲，關山疆界是誰分。幽魂來往隨官牒，原鬼昌黎竟未聞。」即此二事也。

范蘅洲言，昔渡錢塘江，有一僧附舟，逕置坐具，倚檣竿，不相問訊。與之語，口漫應，目視他處，神意殊不屬。蘅洲怪其傲，亦不再言。時西風過急，蘅洲偶得二句，曰：「白浪簸船頭，行人怯石尤。」下聯未屬，吟哦數四。僧忽閉目微吟曰：「如何紅袖女，尚倚最高樓。」蘅洲不省所云，再與語，仍不答。比繫纜，恰一少女立樓上，正著紅袖，乃大驚，再三致詰。曰：「偶望見耳。」然煙水淼茫，廬舍遮映，實無望見理。疑其前知，欲作禮，則已振錫去。蘅洲惘然莫測，曰：「此又一駭賓王矣。」

清苑張公鉞，官河南鄭州時，署有老桑樹，合抱不交，云棲神物，惡而伐之。是夕其女燈下睹一人，面目手足及衣冠，色皆濃綠，厲聲曰：「爾父太橫，姑示警於爾！」驚呼，媼婢至，神已癡矣。後歸戈太僕仙舟，不久下世。驅厲鬼，毀淫祠，正狄梁公、范文正公輩事，德苟不足以勝之，鮮不致敗。

錢文敏公曰：「天之禍福，不猶君之賞罰乎？鬼神之鑒察，不猶官吏之詳議乎？今使有一彈章曰：『某立身無玷，居官有績，然門徑向凶方，營建犯凶日，罪當謫罰。』所司允乎駁乎？又使有一薦牘曰：『某立身多瑕，居官無狀，然門徑得吉方，營建值吉日，功當遷擢。』所司又允乎駁乎？官吏所必駁，而謂鬼神允之乎？故陽宅之說，余終不謂然。此譬至明，以詰形象，亦無可置辯。然所見實有凶宅。京師斜對給孤寺道南一宅，余行弔者五；粉坊琉璃街極北道一宅，余行弔者七。給孤寺宅，曹宗丞學閩嘗居之，甫移入，二僕一夕並暴亡，懼而遷去；粉坊琉璃街宅，邵教授大生嘗居之，白晝往往見變異，毅然不畏，竟歿其中。此又何理歟？劉文正公曰：「卜地見書，卜日見禮，苟無吉凶，聖人何卜？但恐非今術士所知耳。」斯持平之論矣。

滄州潘班，善書畫，自稱黃葉道人。嘗宿友人齋中，聞壁間小語曰：「君今夕無留人共寢，當出就君。」班大駭，移出。友人曰：「室舊有此怪，一婉孌女子，不為害也。」後友人私語所親曰：「潘君其終困青衿乎？此怪非鬼非狐，不審何物，遇粗俗人不出，遇富貴人亦不出，惟遇才士之淪落者，始一出薦枕耳。」後潘果坎壈以終。越卅餘年，忽夜聞齋中啜泣聲。次日，大風折一老杏樹，其怪乃絕。外祖張雪峰先生嘗戲曰：「此怪大佳，其意識在綺羅人上。」

陳楓崖光祿言，康熙中楓涇一太學生，嘗讀書別業，見草間有片石，已斷裂剝蝕，僅存數字，偶有一二成句，似是夭逝女子之碣也。生故好事，意其墓必在左右，每陳茗果於石上，而祝以狎詞。越一載餘，見麗女獨步菜畦間，手執野花，顧生一笑。生趨近其側，目挑眉語，方相引入籬後灌莽間，女凝立直視，若有所思，忽自批其頰曰：「一百餘年心如古井，一旦乃為蕩子所動乎？」頓足數四，奄然而滅。方知即墓中鬼也。蔡修撰季實曰：「古稱蓋棺論定，於此事，知蓋棺猶難論定矣。是本貞魂，猶以一念之差，幾失故步。」晦庵先生詩曰：「世上無如人欲險，幾人到此誤平生。」諒哉！

王孝廉金英言，江寧一書生，宿故家廢園中。月夜有豔女窺窗，心知非鬼即狐，愛其姣麗，亦不畏怖，招使入室，即宛轉相就。然始終無一語，問亦不答，惟含笑流盼而已。如是月餘，莫喻其故。一日，執而固問之，乃取筆作字曰：「妾前明某翰林侍姬，不幸夭逝。因平生巧於讒構，使一門骨肉如水火，冥司見譴，罰為瘖鬼。已沉淪二百餘年，君能為書《金剛經》卅部，得仗佛力，超拔苦海，則世世銜感矣。」書生如其所乞。寫竣之日，詣書生再拜，仍取筆作字曰：「藉金經懺悔，已脫鬼趣。然前生罪重，僅能帶業往生，尚須三世作啞婦，方能語也。」